

证券代码：831693 证券简称：亚茂光电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宁波亚茂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茂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及举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2,649,99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6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中营业范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,64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

宁波亚茂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5 日